

快意电梯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快意电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通知于2024年6月27日以电话及专人送达的方式向全体监事发出，会议于2024年7月9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会议的形式召开。会议应到监事3人，实到3人。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快意电梯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张毅先生主持，出席会议的监事经认真审议，以投票表决的方式通过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暨结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将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结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是根据该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情况作出的审慎决定，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满足公司日常经营业务对流动资金的需求，降低财务成本，符合公司经营发展需求，不存在与募集资金的实施计划相抵触、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该事项的审批履行了必要程序，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以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有关规定。因此，监事会同意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暨结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的《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暨结余募集资金

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拟续聘 2024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拟续聘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合法权益的情形。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的《关于拟续聘 2024 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

特此公告。

快意电梯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4 年 7 月 9 日